公司代码:688496　　公司简称:清越科技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清越科技 | 688496 | 不适用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毕晨兆 | |
| 电话 | 0512-57268883 |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 | |
| 电子信箱 | IR@qingyue-tech.com | |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950,338,879.94 | 2,021,958,122.98 | -3.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066,596,328.61 | 1,126,897,336.40 | -5.35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300,629,485.13 | 392,891,340.57 | -23.4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8,886,934.52 | -14,788,222.63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3,714,447.37 | -29,495,928.54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460,207.02 | -203,432,911.00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1 | -1.17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864 | -0.0329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864 | -0.0329 | 不适用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1.46 | 11.54 | 减少0.08个百分点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 7,894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0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 | | |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7.91 | 170,586,720 | 170,586,720 | 170,586,720 | 无 0 |
| 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境外法人 | 19.46 | 87,552,000 | 0 | 0 | 无 0 |
| 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 境外法人 | 8.62 | 38,793,600 | 0 | 0 | 无 0 |
|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80 | 21,600,000 | 0 | 0 | 无 0 |
| 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42 | 19,883,520 | 19,883,520 | 19,883,520 | 无 0 |
| 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41 | 10,825,200 | 10,825,200 | 10,825,200 | 无 0 |
| 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9 | 10,758,960 | 10,758,960 | 10,758,960 | 无 0 |
|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97 | 4,366,812 | 4,366,812 | 4,366,812 | 无 0 |
| 危刚 | 境内自然人 | 0.87 | 3,910,042 | 0 | 0 | 无 0 |
| 李红光 | 境内自然人 | 0.74 | 3,343,519 | 0 | 0 | 无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高裕弟间接持有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99.96%股权,并担任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2、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与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同为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实际控制的子公司;3、除前述内容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越科技”、“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穆欣旭先生的职务调整申请,穆欣旭先生因任职清越科技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清越”)总经理职务,目前工作重心主要负责义乌清越的全面运营管理工作,精力有限无法兼顾清越科技的运营管理工作,特向董事会申请辞去清越科技副总经理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穆欣旭先生仍在清越科技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穆欣旭先生的职务调整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穆欣旭先生通过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39.01万股。穆欣旭先生承诺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穆欣旭先生的职务调整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向穆欣旭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9月13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VIP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3日

至2024年9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 |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496 | 清越科技 | 2024/9/6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邮箱送达日应不迟于2024年9月9日16:30,信函、传真、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本条前款所述对应证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按照前述要求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57268883

传真:0512-57260000

邮政编码:215300

电子邮箱:IR@qingyue-tech.com

联系人:毕晨兆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清越科技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或“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

立信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0.0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1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3年度立信为67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8.32亿元,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8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起诉(仲裁)人 | 被诉(被仲裁)人 | 诉讼(仲裁)事件 | 诉讼(仲裁)金额 | 起诉(仲裁)结果 |
|---|---|---|---|---|
| 投资者 |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 2014年报 | 尚余1,000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
| 投资者 |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 80万元 |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125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9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涉及从业人员75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项目 | 姓名 |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
|---|---|---|---|---|---|
| 项目合伙人 | 孟庆祥 | 2003年 | 2009年 | 2012年 | 2024年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刘崇军 | 2019年 | 2019年 | 2019年 | 2024年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王晓燕 | 2015年 | 2009年 | 2012年 | 2024年 |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孟庆祥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2年-2023年 |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2年-2023年 |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 2022年-2023年 |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合伙人 |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刘崇军

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晓燕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22-2023 |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1-2023 | 中节能国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2-2023 | 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1 |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1 |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 2022 | 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审计收费

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120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024年度,具体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4年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二、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意见。对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态等表示认可,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与监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5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0,000,000股新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9.16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24,400,00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9,445,260.1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4,954,739.9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12月23日存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2月23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255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88,342,070.43元,募集资金余额为256,932,996.22元。

具体使用情况见下表:

| 项目 | 金额(元) |
|---|---|
| 募集资金净额 | 734,954,739.90 |
|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 488,342,070.43 |
| 1:硅基OLED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 90,757,485.67 |
| 其中: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 11,976,918.47 |
| 2: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 47,584,584.76 |
| 其中: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 4,246,987.36 |
| 3: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00.00 |
| 4: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00,000,000.00 |
| 其中:报告期内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0,000.00 |
| 加: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 10,320,326.75 |
| 等于:募集资金余额 | 256,932,996.22 |
| 减: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 250,000,000.00 |
| 等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6,932,996.22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中信银行、昆山农村商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和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三)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3年9月在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震川支行(账号:2010020228877)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75200122000572138)、2024年1月在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15937957840080)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 银行名称 |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 截至2024.6.30账户余额(元) | 备注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城东支行 | 10532401040066430 | 1,278,968.09 | |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 2010020141716 | 1,301,815.70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 89070078801100002943 | 4,310,809.55 | |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震川支行 | 2010020228877 | 14,094.02 | 理财专户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 75200122000572138 | 24,184.05 | 理财专户 |
| 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 15937957840080 | 3,124.81 | 理财专户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 8112001012600699868 | | 已销户 |
| 总计 | | 6,932,996.22 | |

此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1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6,100,211.67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元) | 本次拟置换金额(元) |
|---|---|---|---|
| 1 | 硅基OLED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 40,511,984.68 | 40,511,984.68 |
| 2 |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 25,588,226.99 | 25,588,226.99 |
| 合计 | | 66,100,211.67 | 66,100,211.67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2年12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2023年12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末余额为25,000.00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指定专户中。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 序号 | 银行名称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起息日 | 到期日 | 是否赎回 |
|---|---|---|---|---|---|---|
| 1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震川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4,000.00 | 2024-06-25 | 2024-07-31 | 否 |
| 2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00 | 2024-06-14 | 2024-07-15 | 否 |
| 3 | 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 结构性存款 | 2,000.00 | 2024-06-19 | 2024-07-22 | 否 |
| 4 | 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 结构性存款 | 3,000.00 | 2024-06-07 | 2024-09-06 | 否 |
| 5 |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6,000.00 | 2024-06-07 | 2024-07-02 | 否 |
| 6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3,000.00 | 2024-04-22 | 2024-07-22 | 否 |
| 7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 结构性存款 | 2,000.00 | 2024-05-20 | 2024-08-20 | 否 |
| 合计 | | | 25,000.00 |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1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0,000万元以增资方式为全资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8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为义乌清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明确核查意见。2023年2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用于对子公司义乌清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增资方式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2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85%。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出具了明确核查意见。2024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共使用超募资金20,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无。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暂时不存在问题。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 募集资金总额(注4) | | | 734,954,739.90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116,223,905.83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488,342,070.43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硅基OLED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11,976,918.47 | 90,757,485.67 | -59,242,514.33 | 60.50 | 2024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4,246,987.36 | 47,584,584.76 | -52,415,415.24 | 47.58 | 2025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0 | 150,000,000.00 | 0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0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尚未明确用途超募资金 | | 134,954,739.90 | 134,954,739.90 | 134,954,739.90 | | -134,954,739.90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734,954,739.90 | 734,954,739.90 | 734,954,739.90 | 116,223,905.83 | 488,342,070.43 | -246,612,669.47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不适用 | | | | | | | | | |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募集资金到账金额76,010.63万元,扣除尚未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费用2,515.1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495.47万元。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裕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清越科技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奥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